

省長

事為三十七年度第一學期公私立中等學校招生報名費改定為貳拾萬元令仰知照此因

浙江省教育廳代電

教函一字第
民國三十七年七月
日號

緬甸縣私立仙都中學：查本省公私立中等學校三十七年度第

一學期招生報名費原核定為拾萬元業經於本年七月二十一日教

一字第一五一號代電飭知在案茲以物價上漲原核定報名費數額

不敷實際開支准予提高為法幣貳拾萬元但不得再增除分令外

合行電仰知照浙江有教育廳此令 教一印。

校對
監印
程漢贊
忠